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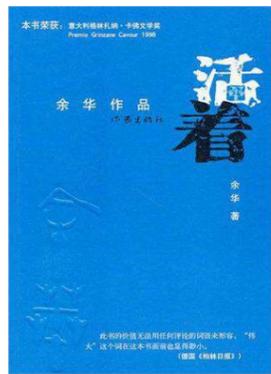
抽取你的灵魂书签

大师傅杂谈



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著

4月23日是世界读书日。书,不只是书,还是一种生命对另一种生命的引领。你曾经读过的哪本书是印象最深刻的?当时的状态是什么样子?这本书对你有什么影响?如果明天能移居火星,只能带一本书的话,你会带上对你影响最大的这本书吗?用你独有的语言风格写一篇500字左右的微评吧。



《活着》

想着似乎是在初三那年,巨大的升学压力砸在我的脑子里,紧张又彷徨。所以试图通过读杂书来舒缓一下情绪。余华的《活着》,是我读了十几遍仍不觉烦的书,且每次读都有新的感受。若是要移居去火星,那我必带《活着》。

人终究是要踏上死亡的道路,因此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目。

开篇一幅河畔农夫水牛图,两个“福贵”同时出现,然后以讲故事的方式开始了她漫长又隐忍的一生。书中讲述了一位叫福贵的富家少爷,先是把家产赌光沦为一无所有的穷人,父亲气恨而亡;接着他不幸被国民党抓去当壮丁,历经苦难幸免于死,但母亲却因病去世,紧接着儿子有庆被抽血致死,女儿凤霞因产后败血病而亡,妻子家珍得软骨病最终病死,继而女婿工伤而亡,外孙苦根因吃豆子而被撑死。最后,只剩下老的福贵和一头牛的故事。

读完我在想,一个人原来可以这么的活着,看着自己周围人一

个一个离开,他是有多么坚强才能够忍受过这么多的痛苦。

整部小说最动人的是福贵像讲故事一样的把自己一生中所有的眼泪、幸福、绝望、希望、死亡和新生一字一句的述说出来,那么的平静淡然。

永远没有走不下去的路,硬着头皮往下走,总会在无边的绝望里找到一丝活下去的希望。

16 新闻杨倩雯

《偷影子的人》

这本书原本是让我在飞机上的回家途中打发时间的,却没想到让我真真实实的时而微笑,时而哭泣,连旁边嘈杂的电影声都无法打搅的,捧读了四个小时,看完了全书。

一个老是受班上同学欺负的瘦弱小男孩,因为拥有一种特殊能力而强大:他能“偷别人的影子”,因而能看见他人心事,听见人们心中不愿意说出来的秘密。他开始成为需要帮助者的心灵伙伴,为每个偷来的影子找到点亮生命的小小光芒。

在一个人的成长过程中总是不免有很多的遗憾,譬如故事主人公自父母离异后,本应十分珍惜与母亲在一起的时光。可是长大以后,有了自己的事业,他整天忙碌的实习生活为了把自己锻炼成一名合格的医生,他把时间都耗费在这里,而忘了留出时间陪伴母亲,直到母亲去世,懊悔并不能挽回什么,努力向前也会有新的遗憾,所要成长起来珍惜现在。每个人都需要一个属于自己的世界来保护自己,有时我也会想,我们的“影子”其实不是影子,而更像一面镜子。它是我们由内散发出来的特性,带着每个独有的特点,伴随着我们都衷心希望每个人的内心都有一束属于自己的阳光照进来。

我们或许要学会感受自己,感受生活,去拥抱自己的影子,拥抱他人,拥抱生活,拥抱那些我们常常隐藏的深处记忆。

书中的话语和故事,告诉我们我们要做自己喜欢做的事,要做能让自己内心快乐的事。

16 新闻时欣怡

《月亮与六便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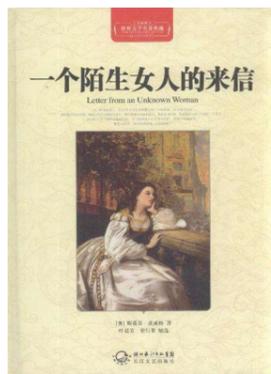
我读过让我印象最深刻的书是《月亮与六便士》,书中的主人公抛妻弃子,只为追求多年来画画梦想,但他不仅仅是追求梦想,更像是被梦想绑架了一般,

不在乎任何事,哪怕是流落街头也要进行创作,继续画画。我想现如今之所以把这本书视为毛姆的经典代表作,是因为在现实生活中敢于抛下生活的一切,只为追寻梦想的人实在是少之又少,人生处处面临选择,尤其是理想和金钱之间更令人难以抉择。月亮代表着梦想,是遥远皎洁的,每个人都看得到却很难触及。六便士代表着财富,是大多数人选择的方向,选择“月亮”的人很难被人理解,但即使得不到金钱,那些追逐梦想的人在追逐的过程中依然快乐。

读完《月亮与六便士》受益良多,为我们在理想和金钱的选择中提供了选择的素材,无论是选择“月亮”还是“六便士”,都要做好自己,保持自己的独特性,才能让自己认识自我,找到真正所追求的价值。

如果明天移居火星,只能带一本书的话,我会选择带上这本《月亮与六便士》。勇敢的面对自己的每次选择,认识真正的自己。

16 新闻徐雨晨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

与这本书的缘分是因为看到一个节目,那是金星在她的节目里访谈徐静蕾就提到了这本书,于是便来了兴致,我就去图书馆借了这本书《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可以从书名上就能猜测到这是一本写爱情有关故事的书籍。一个凄美动听爱情故事就从这里开始了。

书中的女主人公便是这位‘陌生女人’,她爱上了一位集风流与才华于一身的男子。从青春懵懂的少女时期便对这位优秀的邻居男子倾慕,渴望有一天自己也可以成为这位男子携手的女伴。当终有一天成为了性感婀娜的女人时,这个梦寐以求的男人也可以触手可及。然而美好的爱情故事不一定有着美好的结局。生性风流的男子怎么会记得他爱

过的众多女子,而她又只是其中之一。这个陌生的女人用一生来爱着这个男人,直到临死之前还渴望被这个男人记住。这封信是一个痴情女人对爱情的至死不渝态度的表达。

我被故事里这个陌生女人所打动,被一个苦苦等待爱情的女人所感动。然而,又生出一丝同情之感,一个女人对男人痴迷到如此地步无疑是可怜的。当她将所有的爱倾注到另一个人身上,所有的情绪被另一个人控制,那他的生命价值就只是爱情吗?再读这本书的时候,我似乎并没有理解金星所说的话,可能人生必然要到了某个阶段才会有不同的、甚至是更加深刻地感悟。当然,我也很欣慰这部小说的叙事结构,以一封书信的方式来讲述一个爱情故事。

最后,我想说:“这位陌生女人的确值得被一生铭记,她教会我们如何在这个薄情的世界里深情地活着,倘若不是因为爱,又怎会有这么多传世佳话,凄美故事被我们这生活在都市的所歌颂”

16 新闻王学晴

《送你一颗子弹》

有句话说得好,叫听过了很多道理,却依然过不好这一生,但是是否想过,为什么我们生活总是不如意的事情十之八九呢?有人说我缺钱,我有钱就开心了;也有人说我没有显赫的家庭背景,如果有我就开心了。但我觉得这些都是借口,其实决定人生的,并不是这些实实在在的东西,而是你自己对人对事的态度。

作者刘瑜毕业于哥伦比亚大学政治系,2010年回国。这是在05年左右出版,第一次看似杂七杂八,实则是对世界、社会、人生的哲学感悟。例如其中一篇《每个人都是一座孤岛》。如今,更多的人离开乡村来到大城市,快节奏就容易产生孤独。但看似孤独的生活并没有让刘瑜感到难过,因为在他看来,每个人最终所能依靠的始终是自己。所以要让自己尽情的伸展,而不是被困于某个社会规则里面。正因如此,不仅是刘瑜,还有千万读者,不要在意别人的看法,敢于做自己认为对的事,按照自己的心意自己的生活,去孤独的生活。听从自己,才是在这病态的世界上生活的唯一解药。

16 新闻苗涇



《皮囊》

最近在读蔡崇达的皮囊,我似乎也脱离了肉体,只剩灵魂在思考。文中作者的外曾祖母,她活到九十九岁,从来不在乎自己的身体,她认为肉体是拿来用的,不是拿来伺候的,他每次切菜都很用力,有回生生切断一根手指,家人乱作一团,她却像没事人一样。看见一只从菜刀下逃生,洒着血到处乱跳的鸡,她一路小跑出来,抓住它,狠狠地摔在地上,“别让这肉体在折磨它的灵魂。”

这样的文字,无端让人惊心。这样的阿太,让人敬佩又徒生怜悯,在那副看似强悍的皮囊之下,她曾白发人送黑发人,挥别先她而去的女儿;也曾摔伤腿后,靠一把椅子,一步步挪到门口,只为等待家中娃娃放学回来的身影。她有她独特的生活哲学,也有她命运里被坚实皮囊所蒙蔽的巨大忧伤。也许正是受她的影响,作者把本书取名《皮囊》。

皮囊,无论再坚实,再怎么伪装,终究有朽败的时候。一旦被揭开,里面的人心可能脆弱无助到你不能想象。除去熟悉的亲人,作者也写了很多遇到的普通人。比如重症病房里的病号和小心翼翼陪伴的家属;敢爱敢恨却为世俗不容的小镇姑娘;以及离开家乡闯荡却一事无成的天才少年。他们离当今社会上所描述的那种“成功人士”似乎相去甚远,生活里的失意与痛苦,他们一一尝尽。他们也许有过意气风发,有过拼搏与执着,但无常的命运最后还是把它们一股脑地裹进忧伤的洪流。

评论家李敬泽在这本书的推荐语里说:“人生或许就是一具皮囊,打包携带一颗心的羁旅。心醒着的时候,就把皮囊从内部照亮。”我们也都该给自己一个清醒的时刻,让自己从纷扰的尘世中暂时释放出来,看见忧伤,看见人心。

16 新闻王露